

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晋建城函〔2021〕628号

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做好2021年度城镇排水管网雨污分流改造工作的通知

太原、大同、吕梁、阳泉、晋中、临汾、运城市城管局，朔州、忻州、长治、晋城市住建局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省政府办公厅印发《山西省城镇排水管网雨污分流改造四年攻坚行动方案》要求，切实做好2021年度全省城镇排水管网雨污分流改造工作，确保完成年度改造目标任务，现就做好2021年度城镇排水管网雨污分流改造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目标任务

省政府办公厅印发《山西省城镇排水管网雨污分流改造四年攻坚行动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方案》）中安排2021年全省城镇排水管网雨污分流改造任务为1763公里，各市要对照《方案》中明确的2021年改造任务量，按照城市区域及黄河、汾河重点流域优先改造的原则，扎实组织推进，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。

二、有关要求

1. 提高政治站位。省委、省政府高度重视此项工作，并已纳入省委“13710”信息化督办系统。各市要认真贯彻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决策部署，加强组织领导，保持过硬作风，继续真抓实干，坚决完成全省城镇排水管网雨污分流改造攻坚战。

2. 夯实工作任务。各市要按照本通知要求，对照《方案》中确定的2021年工作目标任务，全面强化工作统筹，逐级逐项分解任务，将年度改造任务公里数落实到具体项目，强力组织推进，高质量推动工作落实。

3. 强化督导检查。省厅将重点督促指导各设区城市雨污分流改造工作，必要时对各市工作推进情况进行检查。各设区城市主管部门要加强对所辖县（市、区）雨污分流改造工作和项目推进的督导检查、跟踪落实。确保改造工作落实到位，今年目标任务按期完成。

4. 建立月报制度。各设区城市牵头部门要负责汇总全市雨污分流改造工作进展情况，并于5月25日前，将1-4月份进展情况统计汇总后的月报表加盖公章报我厅；从6月份开始，每月5日前，将截止到上月进展情况统计汇总后的月报表加盖公章报我厅。

联系人：张亚非

电 话：0351-3580179

邮 箱：sxchengshui@163.com

附件：市政排水管网雨污分流改造进展情况统计表

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2021年5月12日

(依申请公开)

市 2021 年度市政排水管网雨污分流改造进展情况统计表

填报单位（加盖公章）：

填报时间： 年 月 日

序号	城市 (县城)	年度目标 任务 (公里)	管网改造对应的项目 名称	计划改造 (公里)	完成 (公里)	具体街道名称	合流制管网 改造总投资 (万元)	项目开工 时间	完成（通水） 时间	备注
1	XX 市								xx 年 xx 月 xx 日或未完成	
2										
3	XX 县									
4										
5	合计				——	——		——	——	——

备注：1.统计数据均填报 1-N 月进展情况。2.计划改造指该项目可以消除的合流制管网长度。3.完成一栏指该项目目前已完成改造长度。